

## 我区贯彻落实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 弛而不息优化营商环境 为高质量发展厚植竞争优势

本报讯(记者 邓大伟)7月31日,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会后,我区第一时间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作安排部署。区长姜天波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为民情怀、下坚定决心、出务实举措,扎扎实实把“放管服”改革向纵深推进,不断提升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实现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改革是由问题倒逼的,又在不断解决问题中得以深化。姜天波指出,近年来,我区不断加强政府效能建设,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在简政放权和方便群众办事上取得明显成效。但仍存在问题和不足,制约着綦江发展,要用重典、出重拳,弛而不息优化营商环境,为綦江高质量发展厚植竞争优势。

姜天波指出,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市场主体和群众办事的痛点、难点、堵点,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方

案。要对现有办事流程、各个环节进行系统梳理,切实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间、减成本,提高工作人员认识水平和业务能力,以制度标准规范服务行为,以为民情怀提升服务水平。要以加快工业项目落地为突破口,把“一窗办、马上办、简化办、限时办、不见面办”改革作为发力点,以持续优化的营商环境留住入驻企业、吸引外来企业,真正实现“林秀引鸟来,林秀鸟自来”。要方便群众办事,做到“只进一扇门、最

多跑一次”,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姜天波要求,相关部门街镇要统一思想、坚定不移,对标一流标准,学习先进经验,力争全区营商环境总体达到全国领先水平。要加强协同联动,严格督查问责,以更加深入的“放管服”改革,更加优化的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提升招商引资竞争力,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副区长杨治洪参加会议。

## 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召开

王前元主持

本报讯(记者 张斌 成蓉)7月31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前元主持召开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指出,上半年,全区展现出经济增长“稳”、财政收入“好”、发展环境“优”、城市形象“靓”、民生福祉“保”的特点。接下来,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按照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牢牢抓住建设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的历史机遇,以创建市级高新技术开发区为抓手,不断增强全区经济发展后劲,确保完成全年目标。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法检两院关于2019年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要求,法检两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密切关注本地区经

济社会发展形势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意识,严抓干部队伍建设,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2019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了2019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会议还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城乡饮水安全工作专题询问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和区政府关于旅游发展工作评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德明、刘益文、吴大林、刘红兵、王儒祥出席会议。区政府副区长雷瑞宏、刘芳敏,区监委主任贾如兴列席会议。

## 区政协举办第四期“政协讲坛”

本报讯(记者 刘琦 赵跃)7月31日,区政协举办第四期政协讲坛,邀请财政部PPP专家、北京中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区政协专家咨询委员会研究员左兴华作专题讲座。区政协副主席

褚洪春主持讲坛。

今年以来,区政协积极举办以“走好转型路,打造升级版”为主题的政协讲坛活动,通过讲形势、讲政策、讲理论知识,进一步拓展委员学习平台,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和水平。

此次讲坛,主讲人左兴华以“PPP模式发展与解读”为主题,紧紧围绕PPP模式的含义、在我国的发展情况、最新监管政策、中国政企合作基金等内容,结合具体案例对PPP模式进行了详细解读。区政协委

员、中国移动綦江分公司总经理汪宏还以“5G时代互联网+政务”为主题,作了讲解。

区政协委员、区政府经济部门负责人、区政协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共220余人参加讲座。

## “就在山城·渝创渝新”就业创业招聘会举行

### 我区人力资源信息智能化设备首次“上阵”

本报讯(记者 赵竹莹 黎黎)7月31日,区人社局举办“就在山城·渝创渝新”就业创业活动启动仪式暨大型招聘会,与全市其他区县同步启动就业创业宣传活动。

招聘会上,共有红星国际广场物业公司、多森动力制造、中国银联、双悦房产、鸿运人力资源公司等

数十家企业到招聘,提供涵盖电子信息、机械制造、物业管理等就业岗位近1000个。现场还设置了就业创业、社保政策、劳动维权等咨询台,为农村劳动力提供综合性服务,切实解决其就业问题。

与往期大型招聘会相比,此次招聘会主要针对下岗失业人员、就

业困难群体、高校毕业生,以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为重点用人单位,在提供招聘岗位的同时,开展各项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此次是我区首次利用人力资源信息智能化设备,为求职者提供岗位信息查询和申请,也为用人单位提供招工便利。

区人社局就业促进与农民工工

作科科长代波介绍,启动仪式后,区人社局还将在各街镇组织专场招聘会,开展院坝会,进行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活动。



## 区政协组织召开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宣讲会

本报讯(记者 石汉谋)7月30日,区政协组织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宣讲会。区政协副主席褚洪春参加。

宣讲会上,区委宣讲团成员孙萍紧紧围绕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对表

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扎实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四个方面作了一场主题鲜明、全面系统、内涵丰富、生动精彩的宣讲报告。

会后还传达了学习了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题会议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对表

编者按:“努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去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两会上参加重庆代表团审议时的殷殷嘱咐,言犹在耳。綦江积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为人民群众创造高品质生活,不断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品质提升,让綦江城市更加宜居宜业宜游。

提升城市品质,重点就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真正像绣花一样精细地抓好城市管理。今年6月,我区召开城市品质提升整治工作会议,紧接着启动了“蓝屋顶”等违法建筑整治工作。为积极营造氛围,今日起,《綦江日报》推出“整治‘蓝屋顶’ 提升城市颜值”圆桌会,邀请相关部门街镇及社区的嘉宾,围绕整治屋顶违法建筑的重要意义、整治工作如何有效开展、目前整治效果及推进情况进行访谈,凝心聚力,为綦江城市品质提升造势鼓劲。

## 城市,让生活更美好

### ——整治“蓝屋顶” 提升城市颜值访谈之一

本报记者 冉静萍

### 綦报圆桌会

嘉宾:

吴大钱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陈晓军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城区“蓝屋顶”等乱搭乱建违法建筑问题由来已久,为什么我区要下大力气集中整治?第一期,綦报圆桌会邀请了区城市管理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负责同志,共同探讨这一话题。

城市是客厅,是窗口,是形象

綦江日报:当前我区整治“蓝屋顶”等违法建筑正在如火如荼展开。“蓝屋顶”究竟指什么?綦江屋顶违法建筑处于怎样的现状?会给老百姓带来哪些影响及危害?

吴大钱:城市是客厅,是窗口,是形象。从当前綦江的城市管理工作来看,最重要的任务之一就是全面提升城市整体形象。这一次屋顶违法建筑整治对象包括蓝屋顶、彩钢棚、晴雨篷,先行整治古南街道遇仙桥社区和文龙街道杨家湾、代家岗、长生沟、文龙、核桃湾社区。

“蓝屋顶”就是指在楼顶乱搭乱建的钢架棚,彩钢棚就是临街及其他公共场所违规设置的钢架棚;晴雨篷就是临街门面及社会单位违规设置的固

定式和收放式的晴雨棚。大家平时在电视中看到的“蓝屋顶”、彩钢棚被大风吹翻,掉下楼砸烂车辆、阻断交通,甚至险些伤人的画面,都是真实发生在我们现实生活中的场景,让人后怕。“蓝屋顶”严重影响着城市环境,严重侵害公共利益,严重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人民群众要求整治的呼声强烈。

陈晓军:经前期对文龙街道核桃湾、杨家湾、长生沟、文龙社区和古南街道遇仙桥社区等城区六个社区“蓝屋顶”问题进行清理摸底,发现违建现象较为突出。

其主要表现形式为:为避免楼顶漏水搭建屋顶、为增大居住面积顶楼搭建房屋,以及占用楼顶、消防通道等公共资源乱搭乱建。其违建当事人身份类型既有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人员,也有个体工商户、城市居民,当事人类型较为复杂。其违法建设行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严重影响城市景观提升和人居环境品质,占用公共资源也影响到社会公平正义。

城市建设“三分建,七分管”

綦江日报:整治“蓝屋顶”等违法建筑的理念是什么?有哪些依据?具体有何意义?

吴大钱:城市管理,最在于细微处见功夫、见态度、见精神。当前,不只是綦江,全市各区县都在开展违法建

筑整治。具体而言,违法建筑整治有三个方面的必要性。

一是中央有部署。根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6〕6号),提出用5年左右时间,全面清查并处理建成区违法建设,坚决遏制新增违法建设的要求。2016年下半年住建部下发了《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工作五年行动方案》,要求到2020年全面完成建成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

二是市里有安排。按照市政府《重庆市查处违法建筑若干规定》(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282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的通知》(渝府发〔2016〕12号)要求,各区县要成立违法建筑整治工作指挥部,负责统筹、协调、指挥、调度本行政区域的违法建筑整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要配备专职负责人主抓违法建筑整治工作,并从相关部门抽调专人集中办公,切实保障指挥部实体化运转。指挥部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违法建筑整治工作计划,安排本行政区域内违法建筑整治工作,对街镇整治工作指导、督促、检查和考核,组织有关街镇、部门开展在建违法建筑的拆除和存量违法建筑成片集中整治。该项工作每年占市政府对区政府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3分。

三是群众有期盼。通过近几年的



山清水秀美丽綦江 记者 陈正策 摄

整治,全区违法建筑新增势头得到遏制,存量违法建筑逐年减少。对全区违法建筑当事人造成了强大的震慑力,逐步形成违法建筑“人人喊打”舆论氛围。因此,继续开展违法建筑整治既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需要,也是顺应人民群众期盼美好生活的具体体现,还是保障城乡规划建设顺利实施、提升城市品质的实际行动。

陈晓军:城市建设“三分靠建、七分靠管”,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重庆市查处违法建筑若干规定》《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的通知》以及《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我区拆除城区违法建筑有法可依。

为努力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今年,我区出台了《重庆市綦江区城市提升专项行动方案》《关于成立重庆市綦江区城市提升领导小组及专项工作小组的通知》等文件,并按文件要求成立了城区城市形象提升专项小组、城市综合管理提升专项小组等19个专项工作小组开展工作。城市提升行动计划专项工作共有“提升城市建设水平、突出立体城市特色”等9大项工作,涵盖城区城市形象提升专项等19个重点项,着力美化建造屋顶、着力管控空间形态等70个子项。

此后,6月10日,我区召开城市品质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会议,针对当前城乡环境突出问题进行了再动员、再部署、再推进。6月18日启动

“蓝屋顶”、彩钢棚、晴雨篷集中整治行动。7月25日,区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暨半年经济形势分析会议提出,要抓好城市品质提升,持续推进“蓝屋顶”、彩钢棚、晴雨篷整治,深化大城管、大城管管、大城管管,增强群众获得感。

综上所述,提升城市品质,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具体行动,是让广大人民群众得实惠、享幸福的民生实事,更是所有綦江人民的共同愿望,而整治“蓝屋顶”违法建筑正是回应群众关切、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一项举措,也是我们贯彻执行上级指示、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具体表现。